

第三十五回 罵禮部邱魁卻婚 陷榜眼黃嵩設計

詞云：

有女豈愁無配，堂堂相府何存。如今逼勒小書生，自觸心中之忿。春官職司禮樂，當時敦教人倫。令人貪富滅妻倫，禽語焉能聳聽。

詩曰：

有意栽花花不發，無心插柳柳成蔭。

畫龍畫皮難畫骨，知人知面不知心。

話說黃嵩倒也無有甚麼別的話說：「據小弟愚見，令岳若是在官之家，待小弟告明了太師，行文與令岳，道亞元公招贅相府，即著他將女兒另擇他婿，那時加官升他的爵，令岳自然歡喜，無有不樂從。若是黎庶之家，更覺容易，只要太師發一道鈞旨，寄與地方官，將令岳喚至當堂，傳太師鈞旨。若令岳應著，地方官給他幾十兩銀子，以作嫁奩之資，倘或拗抗，就差地方官主婚，配一個黎民之家，豈不完了令岳的姻事？那時，亞元公招贅相府，享受無窮之福，而尊大人自然連升高爵，豈不兩全其美？」春生哈哈大笑道：「棄前妻而貪富貴，人可欺而天不可欺。若動此念，我真乃禽獸也！」黃嵩被罵，冷笑道：「亞元公此事不依也罷，恐太師知道，禍生不測。可惜亞元公十載寒窗之苦，又累及尊大人，那時悔也就遲了，請亞元公思之。」

那春生一聞此事，不覺立起，怨恨忠烈之志氣，便把那紗帽往上一頂，大罵喝道：「我把你這般奸賊，把我邱魁當做甚麼人！自古聖人立經濟治世，教人以孝悌忠信、禮義廉恥。你今食皇家爵祿，執掌禮義，不恩報國為本，反忘廉寡恥，甘當權相乾兒，自當潛避，苟延殘生，敢將敗綱常的言語，還在人前說出？吾邱魁這頂紗帽，把他當作鴻毛，吾忠心可以貫日，決要冠除奸賊，與萬民除害。也罷，吾明早朝奏聞聖上，將你這般奸賊，刀刀斬盡，劍劍誅亡，方泄吾心頭之恨！」一面罵，一面氣呼呼出門上轎去了。一路上心中想道：「朝中大小官員大位，尚且扳他不倒，諒吾這新進的書生，能做得什麼事，反把性命失了。況且天大的冤仇，又不能報。也罷！如此豺狼當道，不若仍歸林下，以待天時。」主意已定，回到寓所。此時良玉不在寓中，詢問家人，說：「馮老爺請了去說話。」便吩咐家人送信黨、陸、馮三人並一班同年，說道：「吾要掛官辭婚。」自己換了儒巾服色，帶了兩個家人，星夜趕出京城去了不提。

單言黃嵩被春生這一番勅罵，只罵得眼瞪瞪，氣都喘不出來了。過了一會，反大怒道：「這個小畜生，如此無禮！」便忙將這番言語，對盧杞說了一遍。盧杞聞言，大怒道：「這個小畜生，辭婚事不允也就罷了，為何反罵老夫！」即吩咐家人，將這小畜生拿下，送至校尉司，問他個謗毀朝廷，軒罵朝相之罪。黃嵩道：「小畜生已去了。」盧杞道：「這等可惡！正是：『吾把真心托明月，誰知明月照溝渠。』」不說相府之事，再言城中紛紛亂亂說道：「新科榜眼，好個人品，不知因何犯了盧相爺之怒，竟掛冠逃走了。」此時，城中百姓俱已曉得，早有人到相府通報。

盧杞一聞此言，便大怒道：「這個小畜生，這般可惡！他竟藐視國法，要來就來，要去就去！」隨命堂候官發鈞帖一張，撥五城兵馬五百名，差官一員，追趕逃官邱魁。不言兵馬追趕。再言春生帶著家人二名，逃走出城來，慢慢而行，不意有人追趕。況且官城官塘，離城數十餘裏，只見後面旌旗遮日，金鼓齊鳴。又一片聲喊道：「藐視國法，往哪裏走！」心中一嚇，口中說道：「吾命休矣！」頃刻趕上了，春生料難逃脫，只得隨眾一同回來。盧杞命將他送待罪院，委官看守，明日奏聞聖上定奪。

不言盧杞之事，再言那兩個家人，見主人已經捉回，只得往城中各衙門送信。此時，三位主考各房師，俱已聞報。

眾官大怒，一面差人至待罪院安慰春生，一面傳齊眾進士商議奏本。

再言此刻街上百姓，已知捉回了榜眼，只候旨下處決，人人抱恨，個個嗟嘆。早已有那些落第舉子，氣不平，三五個一堆，五七個成群，說道：「天地間哪有這等奇事！上科吾等不中，或者還有私弊。至若今科徹底澄清，至公無私，怎麼倒弄出這等事來？真正是個學道知修處，方知藝不高。」正說之間，只見又走來幾個說：「列位先生，不是這等說法。奸賊如此大惡，吾輩將來又必為魚肉。須得大家作個計較，保救榜眼。一則吾輩斯後不為奸人撥弄，二則榜眼名教儒宗，莫使天下士笑吾輩為無用之人。」

正說之間，又幾個來說道：「列位，如今榜眼已經捉回，被奸臣放在待罪院中，若到明朝，榜眼性命難保了，吾等何不鼓噪？」內中有忠烈的說道：「這奸賊罪惡多端，行此不仁不義之事，勅及吾輩斯文，怎麼還說鼓噪？何不大家齊至午門，毆打這兩個奸賊，為吾輩泄恨！」內中有一人說道：「先生此言有理，頃刻打死這個奸賊，小弟情願抵命！」眾人道：「先生為何如此仗義？」那人道：「小弟只身在此，千里遙遙，又無回家盤費，況故土又無親人，故將此命與眾人除害。」眾人道：「先生既如此誼高仗義，學生等自當跟隨。縱然聖怒，罪不及眾也。必當先稟明主考，然後行事，方纔合理。」眾人道：「先生言之有理！」

于是，大家一哄來至馮公衙門，寫了個公具的手本，將此事呈明，請長班投進。馮公正與黨、陸二公和梅良玉及眾進士計議保本，忽見投進了手本，馮公一看，便哈哈大笑，遞與黨、陸二公看了，大家嗟嘆道：「難得有此仗義之士。」馮公收下手本，對長班說道：「吾已曉得了，但此事出自公忿，吾老爺不好阻擋。自古道：『罪不加眾。』他們就知道了。」長班答應出來，對眾人將此言說了。

眾人聽見說此言語，大家齊聲道：「大人言道：『罪不及眾。』便虛化有許多的文章，便一齊走出察院門，說道：「主考大人既有此吩咐，吾等切不可回避。三更時分，齊集午門便了。」

內中有幾個說道：「吾等寓所卻在城外，恐三更之時，不便進城。」只見內中有一個人說道：「眾位先生既同心合意，大家不必回去了。吾敝寓離午門不遠，且又寬闊，不妨屈諸位先生到敝寓權宿一晚，可以免得失期矣，二則免半夜奔波，不知諸位先生尊意如何？」大家說道：「有理！」便一齊來至那舉子的寓所，果然十分寬闊，且又饒富。那舉子吩咐家人，抬了十數壇酒，又備了幾十桌酒飯。吃酒之時，大家又說道：「要打這兩個奸賊，必須候他到午門下轎之時，方可下手。若先鼓噪，嚇得他跑了。反為不美。」眾人道：「言之有理！」又吃了一會酒，又談了些閑話，不覺已交三鼓。眾人一齊起身，竟奔午門而來。到了午門，尚然清靜，眾人立等，分列兩旁不提。

再言盧杞在府一夜不曾安宿，聽得已交三更鼓，便想道：「此刻朝臣未動，吾先奔朝房，候聖駕臨殿，參這小畜生，問他個誹謗朝臣之罪，方泄我心中之恨。」主意已定，吩咐傳衙役伺候，暫且不提。再言馮、黨、陸三人，打發眾進士散去，便忙忙碌碌寫了眾人公奏，又談些閑話。耳聽已交三鼓，便著人催促良玉並眾進士一同乘轎，衙役執著燈籠火把，竟奔午門而來。那眾舉子遠遠望見乃是三位主考，便一齊排列兩旁，候轎子到時，俱一齊打躬到地，說道：「三位大人，不第舉子叩迎。」三位主考心中俱已明白，說道：「老夫等少接了。」又吩咐道：「列位賢契，若是盧杞可著實打他一頓，切不可放他溜了。」

正說之間，新科狀元並探花，一同新進士，俱各在午門外見了禮，俱一齊進朝房去了。早見奸相轎子，遠遠而來，眾人遞了個暗號，眾舉子定睛一看，只見一對燈籠，一個上面寫的是「太子太傅」，那個上面寫的乃是「盧府」二字。一乘四轎，轎內坐的盧杞，漸漸而來。眾舉子一齊摩拳擦掌，卷袖掛衣，說道：「來了，來了！」內中有那知事的，低聲說道：「列位低聲，恐防他走了。」那眾舉子，方靜悄悄站在兩旁。

不多一刻，轎已到午門，正欲下轎，只見兩旁一聲喧嘩，涌出百十餘人來打。盧杞不知如何，且聽下回分解。

[返回 >> 二度梅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